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: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【2024】1107号)同意注册,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壹连科技"、"公司")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,633万股,并于 2024年 11月 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招商证券"、"保荐机构")担任壹连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,持续督导期间为 2024年 11月 22日至 2027年 12月 31日。

2024年12月25日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——保荐业务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,招商证券认真履行持续督导职责,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开展了培训,特向贵所报送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。

一、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

- (一) 培训时间: 2024年12月25日
- (二)培训地点: 壹连科技会议室、腾讯会议
- (三)培训方式:现场+线上方式
- (四)培训人员:楼剑、亓三川
- (五)培训对象: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

二、培训的主要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及深交所业务规则,并结合上市公司及相关责

任人违法违规案例,保荐机构对壹连科技相关人员就公司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、 董监高行为规范、信息披露、募集资金使用等重点事项进行了培训。

三、公司配合情况和培训效果

对于本次培训,壹连科技及培训对象高度重视、认真对待、积极参与并全力配合本次培训,培训工作有序进行并顺利完成。通过本次培训,培训对象对最新的法律法规、深交所业务规则及资本市场对信息披露、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有更深刻的认识,合规意识进一步加强,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,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。

特此报告。

(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	为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持续督	导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章页)

保荐代表人:			
	黄文雯	楼	剑

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7日